

##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投资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使用人民币不超过4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且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实现公司和股东收益最大化。

##### （二）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期限内任一时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

##### （三）投资方式

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

#### **(四) 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 **(五) 实施方式**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理财产品并签署相关文件。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进行具体实施。

#### **(六) 资金来源**

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 **(七) 关联关系**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或其他被委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如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制度规范要求及时履行审批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八)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 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

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价值。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量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意见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理财产品并签署相关文件。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万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